

证券代码：833575

证券简称：康乐卫士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郝春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208,28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3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2 人，董事刘永江、陈小江、张志勇、陶然、刘纲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赵帅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及未来资本市场规划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华融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双方拟就此事项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08,2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08,2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及资本规划需要，经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08,2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 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

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 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 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7)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08,2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乐卫士（昆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乐卫士昆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 60,000 万元，不包括康乐卫士昆明的额度）、康乐卫士昆明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分批、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于购买同类理财产品。该事项自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进行审批，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应理财产品购买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08,2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